

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文件

昆环评估意见 禄劝〔2022〕14号

关于对《禄劝工业园区农特产品加工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锅炉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禄劝分局：

受你局委托，2022年7月13日我中心收到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禄劝工业园区农特产品加工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锅炉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2022年7月19日我中心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估和审查。2022年7月21日，我中心收到修改后的《报告表》。经我中心技术审查，提出如下技术评估意见：

一、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禄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昆明市禄劝县工业园区崇德片区标准化厂房，

地理坐标为：东经 102°29'34.997"，北纬 25°30'37.445"。

项目投资：总投资 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 万元（其中：大气污染防治投资 3 万元，噪声污染防治投资 0.5 万元，水污染防治投资 1 万元，固废污染防治投资 1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6.88%。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利用建筑面积 99.76m² 的禄劝工业园区已建农特产品加工标准化厂房设置安装 2 台规模均为 2t/h 的天燃气锅炉，配套设置蒸汽管道、控制室和软水制备室等。项目主要工程内容见表 1。

表 1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

项目组成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锅炉房	99.76m ²	项目利用项目利用工业园区闲置的单独 1 层建筑物安装 2 台规模为 2t/h 的天燃气锅炉，以及风机，软水制备系统，面积为 99.76m ² ，并且配备蒸汽管道。	已建好
	其中	蒸汽管道	已经安装完成由天燃气锅炉房到农特产品标准化产房的蒸汽管道，长度为 401m。	
		控制室	在天燃气锅炉房里设置单独 1 间控制室，安装 2 台控制设备对天燃气锅炉进行控制，面积为 5m ² 。	未安装
		软水制备室	在天燃气锅炉房里设置单独 1 间软水制备室，安装一套软水制备系统制备软水供给锅炉，面积为 10m ² 。	已建好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由园区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	依托
	排水系统		①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 ②雨水通过厂房周围雨水沟排入园区雨水管网； ③废水处理方式：锅炉废水和软水制备废水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A 等级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云南国祯禄劝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
	供电		由园区供电电网供给，无备用发电设备	依托

	供气	由市政燃气管网供给，通过管道接入本项目。目前市政管网已铺至厂区门口，由建设方自行铺设厂 50m 管道。	依托
废水	云南国祯禄劝污水处理厂	锅炉废水和软水制备废水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A 等级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云南国祯禄劝污水处理厂处理。	依托
废气	排气筒	项目 2 台天然气锅炉设置 2 根均为 15m 高的排气筒。	整改
固废	离子交换树脂	由设备厂家进行直接回收利用，不进行暂存	环评提出
噪声	/	风机、软水器、燃烧器等减震降噪。	已经安装

主要原辅材料详见表 2。

表 2 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供给方式	备注
1	天然气	253.4 万 Nm ³ /a(项目区管道存储量为 0.4t)	通过市政燃气管网接入项目区管道	由市政燃气管网供给，通过管道接入供给锅炉加热
2	水	8599.8t/a	现有供水管网供给	主要提供软水制备用水及锅炉用水。
3	电	7.524 万 kwh/a	工业园区供给	主要用于锅炉的配套设备(风机、水软水设备等)供电。

建设进度：根据《报告表》项目 2 台规模为 2t/h 的天燃气锅炉，已经安装完毕，暂未投入运行。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项目年生产天数 33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劳动定员共 4 人，不在项目区食宿、办公。

二、项目周边环境质量现状

(一) 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本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工业园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报告表》引用《2021 年度昆明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2021 年，各县（市）区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保持良好，全年环境空气

质量均达到二级标准，项目区域属达标区。

评估认为，《报告表》引用的环境空气现状资料符合时效性和可比性原则，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周边主要地表水体为掌鸠河，参照普渡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

《报告表》引用《2021 年度昆明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结论：“螳螂川-普渡河，普渡河桥断面水质类别为Ⅲ类。”项目所在区域掌鸠河段水质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要求。

评估认为，《报告表》所引用的资料符合时效性和代表性原则，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3、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工业园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根据《报告表》，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根据云南厚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对项目区厂界声环境现状的监测结果：项目区声环境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要求。

(二)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编制单位现场调查，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项目主要保护目标见表 3。

表 3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	坐标	规模	方位	与项目厂界距离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角加营二组村	E102. 321674175° N24. 510359672°	居民800人	西北侧	420m	大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七星庄	E102. 321646120° N24. 510358561°	居民1000人	东南侧	190m	
	团山	E102. 49597469° N25. 508755976°	居民500人	东南侧	320m	
水环境	掌鸠河	/		西南侧	41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					

三、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估

(一) 施工期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估

项目利用园区已有的建筑物建设锅炉房，根据编制单位现场踏勘，锅炉及输气管道已安装完成，施工期产污环节主要为剩余设备安装及环保设施完善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噪声、建筑

垃圾、包装固废及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和生活废水。

《报告表》提出：施工期间适时洒水降尘，运输车辆实行全封闭运输；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依托园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午间（12:00-14:00）、夜间（22:00-次日6:00）停止施工；建筑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堆放，可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无法回收利用的委托资质单位合法处置，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收集桶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置。

评估认为，项目施工工程量较小，通过采取上述措施，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二）运营期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估

1、环境空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设置 2 根 15m 排气筒。

根据《报告表》核算，项目排放颗粒物浓度为 17.607 mg/m^3 ，二氧化硫浓度为 17.615 mg/m^3 ，氮氧化物浓度为 116.514 mg/m^3 ，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中标准即：颗粒物排放浓度 $\leq 20\text{ mg/m}^3$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leq 50\text{ mg/m}^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leq 200\text{ mg/m}^3$ 。

评估认为，《报告表》废气环境影响分析合理，提出的污染

治理措施可行，废气得到有效处理，可满足达标排放要求，运营期废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可接受。

2、地表水环境

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锅炉废水、软水制备废水，员工不在项目内食宿，仅对项目设备进行维护，无生活废水产生。

根据《报告表》核算：项目产生 $7.57\text{m}^3/\text{d}$ 的锅炉废水， $2.84\text{m}^3/\text{d}$ 的软水制备废水。

根据《报告表》分析：软水制备废水及锅炉排污水可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 1A 等级标准值（即：pH6.5~9.5，化学需氧量 $\leq 500\text{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leq 350\text{mg/L}$ ，悬浮物 $\leq 400\text{mg/L}$ ，氨氮 $\leq 45\text{mg/L}$ ，总磷 $\leq 8\text{mg/L}$ ，总氮 $\leq 70\text{mg/L}$ ）后，再排入云南国祯禄劝污水处理厂处理。

经我中心评估，《报告表》废水污染物核算方法合理，废水处理排放方案可行，运营期废水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3、声环境

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设备噪声。

《报告表》提出：采取设备安装减震垫等措施，根据《报告表》分析，采取措施后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

夜间 $\leq 55\text{dB (A)}$ 。

经我中心评估，《报告表》噪声分析方法合理，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噪声得到合理有效的控制，运营期噪声对声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4、固体废物

运营期固废主要为废离子交换树脂。《报告表》提出：废离子交换树脂由厂家回收利用。

经我中心评估，认为《报告表》固废分类合理，提出的固废处置方案可行，固废能得到合理的处置，运营期固废对环境的影响可接受。

5、环境风险

运营期风险物质为天然气，远低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规定的临界量 50t 的要求。经《报告表》分析，本项目 Q 值 <1 ，环境风险潜势判定为 I，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报告表》提出：定期检查输气系统，锅炉房配备报警系统，并经常检查报警器的正常运行，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严格遵守操作规程，严格遵守《化学危险品管理条例》及国家、地方关于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料的储运使用安全规定，制定风险应急预案。

评估认为：通过采取《报告表》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风险管理后，项目存在的环境风险可接受。

四、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报告表》根据预测的污染物排放量提出本项目的污染物总量控制建议：

废气：废气量为 1726.61 万 m^3/a

有组织排放：颗粒物：0.608t/a； SO_2 ：0.506t/a； NO_x ：4.022t/a；

废水量 3435.3t/a，COD：0.172t/a， $\text{NH}_3\text{-N}$ ：0.007t/a。

五、相关政策相符性

项目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禄劝县工业园区崇德片区标准化厂房，经《报告表》分析，项目建设符合《禄劝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5-2030）（修编）》、《禄劝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修编（2015-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昆明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等相关环保要求。

项目已取得《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对禄劝工业园区农特产品加工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锅炉房建设实施方案的批复》（禄发改〔2022〕13号），文件有效。

六、结论

经评估审查,《报告表》已按技术审核意见进行认真修改,符合报批条件。在按“三同时”要求严格落实《报告表》和评估意见提出的各项污染控制措施后,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评价,项目建设可行。

附件:关于对《禄劝工业园区农特产品加工标准化产房建设项目锅炉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附表

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2022年8月3日

抄送:禄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2022年8月3日印发

附件: 关于对《禄劝工业园区农特产品加工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锅炉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附表:

编号	KHPG2022GY 禄劝 A009		
项目名称	禄劝工业园区农特产品加工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锅炉房建设项目		
环评类别	报告表	是否属复审项目	是
总投资	80 万元	立项部门	——
受理时间	2022. 7. 13	评估中心项目负责人	董文怡
报告审查时间	2022. 7. 19	评估中心复核负责人	杨聪高
环评单位 项目负责人	彭小琴	——	
报件时间	2022. 7. 21	评估意见出具时间	2022. 8. 3
评估意见领取人、领取时间		林尚飞. 2022. 8. 12	
建设单位			
名称	禄劝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	周林	电话	13312588949
环评单位			
名称	云南保兴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林尚飞	电话	18183842026